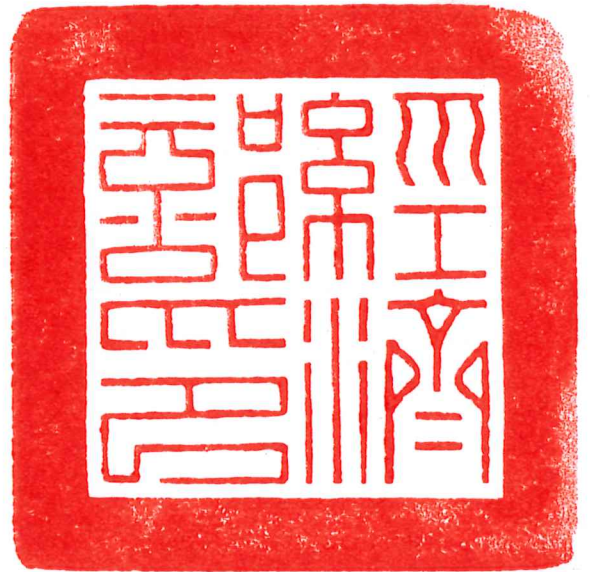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經能字第1155800166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訂定「能源用戶辦理節能診斷及訂定節能計畫規定」，並自
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「能源管理法」第八條、第九條及第十二條。

公告事項：「能源用戶辦理節能診斷及訂定節能計畫規定」如附件。



部長 龔 明 鑫